投诉问题办理情况公示表

公示单位：五华区人民政府　　 　2021年5月1日

|  |  |
| --- | --- |
| 投诉问题 | 受理编号：D2YN202104260006。投诉人反映：昆明市五华区红云街道天骄北麓小区附近九九彩印有限公司异味扰民。 |
| 核实情况 | 云南九九彩印有限公司位于五华区红云街道办事处红锦路362号，建于1995年，是昆明烟厂的控股企业，东边为华龙人家小区，南面为红云路，西面为天骄北麓小区，均建于2005年后，占地面积约21800平方米，该公司主要从事卷烟小盒与条盒、卷烟辅料及云南白药药盒的印刷生产。印刷设备有：海德堡胶印机、赛鲁迪凹印机、博斯特凹印机、北人干湿法复合机、长荣赛鲁迪983凹印机。检查时所配套的环保设施正在运行，4个废气排放口无异常，发现印刷车间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油墨气味，但是在附近居民小区偶有闻到油墨气味，鉴于该公司成立年代较早，按照环保标准设计建设验收，企业执行的是环保行业标准，导致与周边小区生活环保质量标准有所不同，情况部分属实。 |
| 办理情况 | 1.针对印刷车间油墨气味（有机废气）排放的问题，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委托云南鼎祺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至27日对该厂排气筒处进行废气监测，27日出具《YNDQ-HJ-202104124》检测报告，各点检查结果均符合建议参照限值的要求，废气排放未超标。2.红云街道办事处会同社区及云南九九彩印有限公司对厂区周边居民小区进行走访调查，并对工厂废气、噪声环保排放进行宣传，争取得到周边居民理解和支持。 |
| 办理单位 | 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 |
| 主要工作成效 | 2021年4月29日，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陪同市生态环境局对云南九九彩印有限公司生产车间进行了现场复查检查，废气环保设施排放运行正常。 |
| 公示说明 | 现将该投诉问题办理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联系人员及电话：保新生，13577025737 |